

中央選舉委員會新聞稿

中華民國 97 年 11 月 5 日（星期三）

【 】中央選舉委員會主任委員張政雄 5 日表示，美國今年總統大選中，有 36 州同時進行 153 項公投案，由此得知公投與大選投票合併舉行，是世界民主國家之潮流，可見過去該會將大選與公投合併辦理之政策，不但符合公投法規定，節省公帑，更可方便選民投票，符合時代潮流。

中選會於今年第 7 屆立委及第 12 任總統選舉時，同時分別與第 3、4 案及第 5、6 案公投案合併舉行投票，曾引起社會各界的批評，反對合併舉行者甚至指責該會不公正，並醜化該會。

張政雄表示，美國是世界主要之民主國家，每次總統大選時許多州都會合併辦理公投選舉，今年更是有 36 個州共計進行 153 項公投案，而且美國於投票時都是採取「一階段」投票方式，也未見引起美國人民的抗爭要求二階段投票。

張政雄強調，簡併選舉與公投是政府一直在推動的政策，無論是三年前的三合一選舉，或是明年或 103 年之選舉，政府無論藍色或綠色執政，都是朝此方向推動，因為如此不但可方便選民投票，提高投票意願，亦可節省社會成本，同時也是世界潮流，此前中選會的決策並沒有不公正的地方。